

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三号—新闻出版》的相关规定，现将 2017 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：

一、新闻传媒业务

2017 年 3 月 31 日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完成资产交割，出售全部新闻传媒类资产共 21 家一级子公司股权，自二季度开始原新闻传媒业务不再列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。2017 年 1-3 月新闻传媒业务经营数据详见公司 4 月 29 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和《上海证券报》披露的临 2017-055《浙数文化 2017 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》。

二、互联网游戏业务

单位：人民币 万元

项目	上期[注 1]	本期	增长率(%)
营业收入	38,004.40	33,607.34	-11.57
营业成本	9,536.42	4,767.13	-50.01
推广营销费用	1,821.21	3,454.04	89.66

注：1. 上期数包括独立运营“三国杀”业务交割过渡期内，暂由杭州边锋代理的三国杀有关游戏业务 2,826 万元。2.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，仅供参考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25 日